

THE
WOMAN

小妇人

[美] 路易莎·梅·奥尔科特 / 著

刘春英 等 / 译

译林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百部


LITTLE
WOMEN

小 姐 人
藏 书



[美] 路易莎·梅·奥尔科特 / 著

刘春英 陈玉立 / 译

译 林 出 版 社

译 序

还是在十二三年前吧，我在大学念书，深夜读英文原著《小妇人》(Little Women)，读到劳里因乔拒绝了他的爱，痛苦之下离家远行时的情景。分手时乔跟在他的身后，想趁他回头时跟他挥手道别，他果然回过头，返回来，用手臂绕着她，说：

“哦，乔，难道你不能？”

“特迪，亲爱的，我真希望能！”

然后劳里挺直身子，说：“好的，别在意。”随即再不发一言，转身离去。呵，但这可并不好，乔心里也确实在意，当他头也不回地离她而去时，她知道男孩子劳里是永远也不会再回来的了。(详见第三十五章“心痛”)

我不禁感叹唏嘘，连忙一气把书读完，竟彻夜不知疲倦。以后每每留意书店，却一直没有看到这本书的中译本（恕笔者孤陋寡闻），心里便萌发了要把这本书译成中文的愿望。后来看杨绛女士的《杂忆与杂写》，其中《记杨必》一文便载有她们姐妹年轻时一起谈论《小妇人》的情景，可知这本书早年在我国就已有一定的影响。今终有机会把它再次介绍给读者，深感欣幸。

《小妇人》的作者路易莎·梅·奥尔科特生于一八三二年。她的父亲布郎逊·奥尔科特是马萨诸塞州康科德一位自学成才的哲学家、学校改革家和乌托邦主义者。他一生沉迷于对理想的追求，以至无力负担家庭生活。维持生计的担子先是落到他的妻子身上，而后再落到他那富有进取精神的二女儿路易莎·梅的身上。在她父亲演讲，写作，跟声名显赫的爱默生、霍桑、梭罗等朋友



一起交谈时，路易莎就到学校教书，当女裁缝、护士，做洗熨活。十九岁时她甚至出去做佣人。虽然收入微薄，却也解决了家里的燃眉之急。她的创作更使家庭经济有了好的转机。她在文章中写道：“我要以自己的头脑作武器，在这艰难的尘世中闯出一条路来。”

路易莎十岁开始热心于业余戏剧演出，十五岁时写出第一部情节剧，二十一岁开始发表诗歌及小品。她在内战期间短暂的护士经历使她写成《医院随笔》一书（一八六三）。

不过她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她自一八六一年开始以 A.M. 巴纳特为笔名写成的惊险小说，这些故事如《波林的激情及惩罚》等，以意志坚强、美艳动人的女英雄为主角。然而，一直到一九〇四年以后，这些故事才被确认为奥尔科特的作品。

一八六八年，名誉和成功不期而至，一个出版商建议她写一部关于“女孩子的书”。她便根据孩提时的记忆写成《小妇人》。书中把自己描写为乔·马奇，她的姐妹安娜、亚碧·梅和伊丽莎白分别为梅格、艾美和贝思。她重新塑造了奥尔科特姑娘们的崇高精神。书中许多故事取材于现实生活，不过现实生活中的奥尔科特一家的经济状况远远不如她笔下的马奇一家。出乎作者意料的是，《小妇人》打动了无数美国读者，尤其是女性读者的心弦。之后，路易莎又续写了《小男人》和《乔的男孩子们》（一八八六）。一八七三年她又以小说形式出版了自传著作《经验的故事》一书。

路易莎在成名后继续撰写小说和故事，并投身于妇女选举权运动和禁酒运动。布郎逊·奥尔科特和路易莎·梅·奥尔科特同在一八八八年三月逝于波士顿。

《小妇人》是一本小说化的家庭日记，一本道德家世小说。马奇家四姐妹对自立的权力的追求以及她们对家庭的忠诚眷顾构



成了一对贯穿全书的矛盾，使故事熠熠生辉，情节生动感人。梅格可以如何高贵、虚荣，却仍然属于马奇家的一员？乔的创造力和躁动的感情可以去到什么程度，而不至于扰乱家庭的安宁？艾美可以表现得如何优雅、自私，却仍然得到家人的爱？贝思可以如何忘我无私，同时又得以生存下去？这是一本自我抑制和自我表现相结合、实用主义和乌托邦思想并存的小说。

马奇家的女人个个都是艺术家。乔写作，艾美绘画，贝思弹琴，梅格写剧本、演出、管理家务，母亲谆谆善诱，营造了一种有威信、异常活跃而又自律的生活。她们各自得到了自己需要的和应得的东西。艾美虽然放弃了自己最高的艺术抱负，却终于成为一个真正的淑女，一个出资扶弱助贫、并可以从事艺术工作的人。梅格虽然永远也不能成为她曾朝思暮想的有钱人，但她在最吸引她的家庭生活中学习、成长。贝思生命短促，她的音乐严格说来也只是一种家庭消遣，但作为一个聪慧、有爱心、为大家所疼爱的家庭成员，她真正享受到了那种适合自己的生活。乔必须长大，但她不能如读者所希望的那样和劳里建立爱情关系，她得把家庭放在第一位。《小妇人》用朴实无华的写实手法把四姐妹的命运展现在我们面前，它不断地提醒我们：我们要过的生活其实十分简单，简单的生活本身就是一种幸福。自制在这里并非等于失去自我，而更是一种自我的选择。

《小妇人》受美国当时第一大思想家爱默生的影响，强调个人尊严和自立自律的重要，体现了奋发有为的美国精神。马奇姐妹结社办报，写剧本，演戏。为减轻家里的经济负担，乔出去照顾马奇婶婶；梅格在金斯家做家庭教师；乔勤奋写作，终于成为作家；梅格宁愿放弃马奇婶婶的遗产，嫁给了清贫的布鲁克先生，夫妻二人同甘共苦，使小家庭充满了幸福。马奇姐妹明智、自由地选择了自己的生活道路，她们的归宿虽然各不相同，但都是自强自立精神的结果。



善良仁爱是马奇家的女人所共同拥有的品质，而乔和贝思是一对最具牺牲精神的人物。贝思默不作声地为大家做事，她为帮助赫梅尔一家而得了猩红热，最后因此而付出了年轻的生命。乔对劳里并非无情，但她这种感情太纯真的了，纯真得没有掺杂一点私心。她喜爱劳里是无可置疑的，甚至打算让梅格嫁给他，后来，她以为自己最疼爱的贝思爱上了劳里，又忙着为贝思打算。她认为“只要我们其他人不挡道”，劳里也一定会喜欢贝思的，而“由于除了她自己外，没有人挡道”，她觉得“应该尽快把自己处理掉”，于是决定离家躲避。当知道贝思并没有爱上劳里时，她这样说：“还有艾美留给他，他们会十分般配的。”她“现在没有心情谈这种事情”，她关心的只是贝思的身体。待她终于成长起来，并渴望得到爱情的时候，她却永远失去了劳里。



《小妇人》把道德美看作一个特殊的目标，使全书蒙上了一层道德色彩。而所谓道德，亦即是整个纯真人性，是人类心灵深处至真至善的东西。歌德说：“它（道德）不是人类思维的产品，而是天生的内在的美好性格。它多多少少是一般人生来就有的，但只在少数具有卓越才能的心灵里得到高度显现。这些人用伟大事业或伟大学说显现出他们的神圣性，然后通过所显现的美好境界，博得人们的爱好，有力地推动人们进步。”（《歌德谈话录》）这正是书中的美学意义所在。真善生美，美生艺术，《小妇人》由此成为美国文学的经典著作。《小妇人》初出的时候，奥尔科特只希望能在商业上稍有吸引力，但是到一八九〇年，埃德拉·切尼，她的第一位传记作家，这么说道：“二十一年过去了，又一代人已经成长起来，但是《小妇人》仍然保持着稳定的销量。母亲们读着这些姐妹们的童年，延续着自己当年的欢乐。她们看着这些小姐妹的脸，不由露出灿烂的笑容，或者因为读到喜爱的小姐妹的死而热泪盈眶。”一个多世纪过去了，这本书的光彩不但未有稍减，它仍然像一块巨大的磁石，牢牢地将一代人与另一

代人联系起来，它用无限温馨甜美的家庭生活打动着一代又一代读者的心。在最近的几十年里，妇女的境遇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但是作为一个母亲，一个妈妈，有一个地方永远是她们最钟爱的，那就是我们都曾生活过而且一直在生活着的家。

刘春英

1996年12月

于广州梅花村



序

“那么去吧，我的书，向一切
终将接受并欢迎你的人，
展示你深锁于心的东西；
并祝愿你说出来的一切
能使他们永远受益，并使他们决意
成为远比你我更好的旅行者。
告诉他们梅茜^①的故事；她
很早就开始了她的天国之旅。
呵，让年轻的姑娘们认识她，珍视
身后的世界，从而冰雪聪明；
因为旅途上的少女能够跟随上帝，
沿着圣足走过的道路，前进。”

改编自约翰·班扬^②

① 梅茜：意为爱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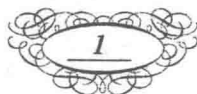
② 班扬：英国散文作家、清教徒牧师，代表作为《天路历程》。

目 录

译 序	(1)
-----------	-------

第 一 部

第 一 章 朝圣	(3)
第 二 章 圣诞快乐	(15)
第 三 章 劳伦斯家的男孩	(27)
第 四 章 负担	(39)
第 五 章 友邻睦居	(51)
第 六 章 贝思发现了丽宫	(64)
第 七 章 艾美的耻辱谷	(71)
第 八 章 乔遇上了恶魔	(79)
第 九 章 梅格踏足名利场	(91)
第 十 章 匹克威克社和邮箱	(109)
第十一章 试验	(118)
第十二章 劳伦斯营地	(130)
第十三章 空中楼阁	(152)
第十四章 秘密	(163)
第十五章 一封电报	(174)
第十六章 书信	(184)
第十七章 贝思罹病	(194)
第十八章 黑暗的日子	(202)
第十九章 艾美的遗嘱	(211)
第二十章 密谈	(221)



第二十一章	劳里恶作剧，乔来讲和	(229)
第二十二章	怡人的草地	(242)
第二十三章	马奇婶婶解决问题	(250)

第 二 部

第二十四章	闲聊	(265)
第二十五章	首次婚礼	(278)
第二十六章	艺术尝试	(285)
第二十七章	文学课	(296)
第二十八章	家务经验	(304)
第二十九章	出访	(319)
第三十章	后果	(332)
第三十一章	海外来鸿	(344)
第三十二章	温柔的烦恼	(356)
第三十三章	乔的日记	(369)
第三十四章	朋友	(383)
第三十五章	伤心	(399)
第三十六章	贝思的秘密	(411)
第三十七章	新的印象	(417)
第三十八章	束之高阁	(430)
第三十九章	懒散劳里	(443)
第四十章	死荫之谷	(458)
第四十一章	学着忘却	(465)
第四十二章	孤独	(478)
第四十三章	惊喜	(487)
第四十四章	我的夫君，我的太太	(504)
第四十五章	黛西和德米	(510)
第四十六章	在雨伞下	(517)
第四十七章	收获季节	(534)

第一部

第一章

朝 圣

“没有礼物圣诞节怎么过？”乔躺在小地毯上咕哝。

“贫穷真可怕！”梅格发出一声叹息，低头望着身上的旧衣服。

“有些女孩子拥有荣华富贵，有些却一无所有，我认为这不公平。”艾美鼻子轻轻一哼，三分出于轻蔑，七分出于嫉妒。

“但我们有父母姐妹，”坐在一角的贝思提出抗议。

这句令人愉快的话使炉火映照下的四张年轻的脸庞明亮起来。“我们没有父亲，很长一段时间都将没有，”乔伤心地说。听到这句话，大家的脸又暗淡下去。她虽没说“可能永远没有”，但每个人心里都把这句话悄悄说了一遍，同时想起了远在战场的父亲。

大家一时无言。一会梅格换了个声调说：“你们知道妈妈为什么建议今年圣诞节不派礼物吗？因为寒冷的冬天就要来了，而我们的男人在军营里受苦受难，我们不应该花钱寻乐。虽然我们能力有限，但可以在这方面做出一点小小的牺牲，而且应该做得高高兴兴。不过我可并不高兴。”梅格摇摇脑袋。想到那些梦寐以求的漂亮礼物，她感到遗憾不已。

“我看我们那丁点儿钱也帮不上什么忙。我们每人只得一元钱，献给部队也没多大用处。我们不要期待妈妈给我们什么礼物，不过我真的很想买一本《水中女神》，那本书我早就想买



了，”乔说。她是个蛀书虫。

“我本来打算买些新乐谱，”贝思轻轻叹了口气说，声音轻得谁也听不到。

“我要买一盒精致的费伯氏画笔。我真的很需要，”艾美干脆地说。

“妈妈没说过这钱该怎么花，要是看着我们两手空空，她也不会高兴的。我们倒不如各自买点自己喜欢的东西高兴高兴。为挣这些钱，我们花了多少心血！”乔大声说道，蛮有绅士风度地审视着自己的鞋跟。

“可不是嘛——差不多一天到晚都得教那些讨厌的孩子，现在多想回家轻松一下啊！”梅格又开始抱怨了。

“你何尝赶得上我辛苦呢？”乔说，“想想好几个小时和一个吹毛求疵、神经质的老太太关在一起，被她使唤得团团转，她却永远不会感到满意，把你折腾得真想从这个世界上消失或者干脆大哭一场，你会感觉怎样？”

“怨天尤人并不好，但我真的觉得洗碗打扫房子是全世界最痛苦的事情。这让我脾气暴躁不算，双手也变得僵硬，连琴也弹不了。”贝思望着自己粗糙的双手叹一口气，这回每个人都听到了。

“我不相信有谁比我更痛苦，”艾美嚷道，“因为你们都不用上学。那些女孩子粗俗无礼，如果你不懂功课，她们就让你下不了台，她们笑话你的衣着，爸爸没有钱要被她们标价^①，鼻子长得不好看也要被她们侮辱。”

“你是说‘讥谤’吧？别念成‘标价’，好像爸爸是个腌菜瓶子似的，”乔边笑边纠正。

“我知道我在说什么，你对此不必‘冷嘲日（热）讽’，用好

① “标价”和“讥谤”的英文读音很相近，艾美把它们念混了。

的字眼没什么不对，这有助于增加‘字（词）汇’，”艾美义正辞严地反击。

“别斗嘴了，姑娘们。乔，难道你不希望我们拥有爸爸在我们小时候失去的钱吗？哦，如果我们没有烦恼，那该多幸福啊！”梅格说。她还记得过去的好时光。

“但前几天你说我们比起王孙公子来要幸福多了，因为他们虽然有钱，却一天到晚明争暗斗，烦恼不休。”

“我是这么说过，贝思，嗯，现在也还是这么想，因为，虽然我们不得不干活，但我们可以互相嬉戏，而且，如乔所说，是蛮快活的一伙。”

“乔就是爱用这些粗俗的字眼！”艾美抨击道，用一种谴责的眼光望着躺在地毯上的长身躯。乔立即坐起来，双手插进衣袋，吹起了口哨。

“别这样，乔，只有男孩子才这样做。”

“所以我才吹。”

“我憎恨粗鲁、没有淑女风度的女孩！”

“我讨厌虚假、矫揉造作的毛头妹！”

“‘小巢里的鸟儿一致同意，’”和平使者贝思唱起歌儿，脸上的表情滑稽有趣。尖着嗓门的两人化为一笑，“斗嘴”就此结束。

“我说姑娘们，你们两个都不对，”梅格开始以姐姐的身份说教，“约瑟芬，你已经长大了，不应再玩男孩子的把戏，应该检点一些。你还是小姑娘时这倒没有什么，但你现在已长得这么高，而且网起了头发，就得记住自己是个年轻女士。”

“我不是！如果网起头发就把我当女士的话，我就梳两条辫子，直到二十岁，”乔大声叫起来。她拉掉发网，披落一头栗色的厚发。“我恨我得长大，得做马奇小姐。我恨穿长礼服，恨故作正经的漂亮小姐。我喜欢男孩子的游戏、男孩子的活儿以及男孩子风度，却偏偏是个女孩子，真是倒霉透了。做不成男孩真让



我止不住失望，可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糟，因为我是那么想跟爸爸一起参加战斗，却只能呆坐在家中做女工，像个死气沉沉的老太太！”乔抖动蓝色的军袜，把里头的针弄得铮铮作响，线团也滚落到一边。

“可怜的乔！真是不幸，但有什么办法呢？你只好把自己的名字改得男子气一些，扮演我们姐妹的哥哥，找点安慰。”贝思一面说，一面用柔软的双手轻轻抚摸着靠在她膝上的头发蓬乱的脑袋。

“至于你，艾美，”梅格接着说，“你过于讲究，过于一本正经。你的神态现在看上去挺有趣，但要是一不小心，长大就会变成个装模作样的小傻瓜。如果不刻意作态，你的言谈举止倒是十分优雅的，不过你那些荒谬的言语和乔的傻话却是半斤对八两。”

“如果乔是个假小子，艾美是个小傻瓜，请问，我是什么？”贝思问道。

“你是个乖宝贝，再没别的，”梅格亲热地答道。此话无人反驳，因为这位“小胆鼠”是全家人的宠儿。

由于年轻的读者们喜欢知道“人物样貌”，我们趁此机会把坐在黄昏的余辉下做针线活儿的四姐妹概略描述一下。此时屋外的冬雪正轻轻飘落，屋内炉火噼啪作响。虽然这间旧房子铺着褪了色的地毯，摆设也相当简单，但却显得十分舒适：墙上挂着一两幅雅致的图画，壁凹内堆满了书本，窗台上是绽放的菊花和圣诞花，屋里洋溢着一片宁静、温馨的气氛。

大姐玛格丽特，十六岁，出落得十分标致。她体态丰盈，肌肤洁白，大大的眼睛，甜甜的笑容，一头棕色秀发又浓又厚，双手白皙，这令她颇为自得。十五岁的乔身材修长，皮肤黝黑，见了使人想到一匹小公马，因为她修长的四肢相当碍事，她仿佛总是不知道该如何处置它们。她嘴巴刚毅，鼻子俊俏，灰色的眼睛异常敏锐，似乎能看穿一切，眼神时而炽烈，时而风趣，时而又



像在沉思。浓密的长发使她显得特别美丽，但为了方便长发通常被她束入发网。她双肩圆润，大手大脚，穿着又宽又大的衣服。正迅速长成一个成熟的女性，心里却极不愿，因此常常流露出这个阶段的女孩所特有的尴尬神情。伊丽莎白，人称贝思，十三岁，肤色红润，秀发润泽，目如秋波。她举止腼腆，声音羞怯，神情宁静而深远，被父亲称为“小宁静”，此名非她莫属，因为她似乎独个生活在自己的伊甸园中，只敢出来会几个最亲最信任的人。艾美虽然最小，却是个十分重要的人物。至少她自我感觉如此。她生得纤细端庄，肌骨晶莹，一双蓝眼睛，金黄色的头发卷曲披落肩头，言谈举止十足一个讲究风度的年轻女子。四姐妹的性格如何，我们后面分解。

时钟敲响六下，贝思已经扫干净壁炉地面，把一双便鞋放到上面烘干。看到这双旧鞋子，姑娘们想起妈妈就要回家了，心情明朗起来，准备迎接妈妈。梅格停止了训导，点上了灯。艾美不用人说，就离开了安乐椅。乔则坐起来把鞋子挪近火边，一时忘却了疲倦。

“鞋子太破旧了，妈咪得换双新的。”

“我想用自己的钱给她买一双，”贝思说。

“不，我来买！”艾美嚷道。

“我最大，”梅格刚开口，就被乔坚决地打断了——

“爸爸不在家，我就是家里的男子汉了，鞋子我来买。因为爸爸跟我说过，他不在家的时候要我好好照顾妈妈。”

“依我说应该这么着，”贝思说，“我们各自给妈妈送件圣诞礼物，我们自己什么都别要了。”

“那才像你！好妹妹，送什么好呢？”乔嚷道。

大家都认真想了一会，梅格似乎从自己漂亮的双手得到启发，宣布道：“我要给妈妈送一双精致的手套。”

“最好送双军鞋，”乔高声说道。

